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CATERING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0)

延遲寄發有關出售物業之主要交易之通函

茲提述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該物業之出售事項(「該公佈」)。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之出售事項之詳情及其他資料的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即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9.41(a)條刊發該公佈之後第十五個營業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若干資料以供載入通函，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日或之前之日期。

承董事會命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文威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威先生、陳澤濤先生及林慧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遙豪先生、蔡振輝先生及伍世昌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rcg.com。